

证券代码：002650

证券简称：加加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0-052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6月12日开市时起停牌一天，将于2020年6月15日开市时起复牌，复牌后实行其他风险警示。
- 2、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由“加加食品”变为“ST加加”。
- 3、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证券代码不变，仍为002650。
- 4、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为“5%”。

一、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加加食品”）在自查中发现存在为控股股东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卓越投资”）及其关联方违规担保的情形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存在的违规对外担保本金余额合计46,605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.94%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1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诉讼暨违规担保的公告》（2020-044）、《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》（2020-046）及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7）。公司未能在一个月内解决上述违规担保事宜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8年11月修订）》第13.1.1条、第13.3.1条、第13.3.2条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20年6月12日开市时起停牌一天，将于2020年6月15日开市时起复牌，复牌后实行其他风险警示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

1、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卓越投资的通知，卓越投资获得第三方主体28,000万元资金额度，专项用于偿还优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优选资本”）、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湘银行”）债务；

2、卓越投资、三湘银行于2020年6月10日签订《债务清偿协议》，协议约定，2020年6月30日前由卓越投资或其指定第三方向三湘银行清偿债务本金

10,000 万元（以下简称“首笔清偿款”）。三湘银行确认自首笔清偿款付至其指定账户之日，加加食品/盘中餐粮油食品（长沙）有限公司因《贷款合同》项下债务而与三湘银行签署及/或向三湘银行出具的担保合同、保证合同、担保函及/或与《贷款合同》相关的其它任何法律文件项下的全部义务及责任均予解除。

3、卓越投资、优选资本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签订《和解协议》，协议约定，2020 年 6 月 30 日前由卓越投资或指定第三方向优选资本清偿债务本金不低于 18,000 万元（以下简称“首笔清偿款”）。优选资本承诺，在收到首笔清偿款后的五个工作日内，加加食品因债权文件项下债务而与优选资本签署及/或向优选资本出具的担保合同、保证合同、担保函及/或与债权文件相关的其它任何法律文件项下的义务及责任均予解除，加加食品对优选资本不再负任何义务与责任。

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尽快落实上述协议，以消除违规担保对公司的影响，争取尽早撤销其他风险警示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8 年 11 月修订）》第 13.1.1 条、13.3.1 条、13.3.2 条的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。本公司特向投资者做如下风险提示：

- 1、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20 年 6 月 15 日开市起；
- 2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8 年 11 月修订）》第 13.3.5 条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停牌一天，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；
- 3、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由“加加食品”变为“ST 加加”；
- 4、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证券代码不变，仍为 002650；
- 5、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为“5%”。

四、实行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

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将通过电话、邮件、互动易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，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制度等规定的前提下，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。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如下：

- 1、联系电话：0731-81820262
- 2、传真：0731-81820215
- 3、电子邮箱：dm@jiagiagroup.com
- 4、联系地址：湖南宁乡市经开区三环路和谐园路交汇处
- 5、邮政编码：410600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与优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解协议》
- 2、《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与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债务清偿协议》

特此公告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11日